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12024HY0645459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2778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盛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中海白云设计之都地块项目住宅、配套用房及地下室工程（自编号1#、8#、XD-01） 项目代码：2205-440111-17-01-552546
建设位置	广州市白云区永平街道白云区空港大道中东侧AB2904003地块
建设规模	地下室（自编号XD-01），总建筑面积：29520.09平方米，地下2.0层：29520.09平方米；住宅（自编号1#），总建筑面积：17950.55平方米，地上40.0层：17950.55平方米，公建配套（自编号8#），总建筑面积62.38平方米，地上1.0层：62.38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4592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3〕148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2）放23B327/（2024）复23B13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你单位就拆除用地范围内的施工围栏、门卫室，恢复婴幼儿照护中心、居民健身场所功能事宜出具了《关于中海白云设计之都地块项目的承诺书》，请遵照执行，并在承诺期限内（2025年9月20日前）落实整改工作后向我局申请复核。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3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9月10日

抄送：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永平街道办事处。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9月10日印发
